

辽宁省气象局简介

辽宁省气象局实行中国气象局与辽宁省人民政府双重领导的管理体制和双重计划财务体制，承担本行政区域内气象工作的政府行政管理职能，依法履行气象主管机构的各项职责。

辽宁省气象局主要职责是：制定并实施辽宁省气象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和重要项目；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活动进行指导、监督和行业管理；管理全省气象探测资料；依法保护气象探测环境；对重大灾害性天气进行监测预报预警，为省委省政府组织防御气象灾害提供决策依据；管理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预警及专业气象预报发布；制定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方案并组织实施；管理雷电灾害防御工作；提出利用和保护气候资源的建议；对气候资源开发利用项目进行气候可行性论证；监督有关气象法规的实施，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有关规定的行为依法进行处罚；统一领导和管理工作本行政区域内气象部门的计划财务、机构编制、人事劳动、科研和培训以及业务建设等工作。

中国气象局东北区域气象中心设在辽宁省气象局，承担着东北地区气象业务、科研和培训的组织协调及技术支持工作，具有区域管理协调、业务指导、科研组织、技术支持、专业培训职能。

辽宁省气象局下辖 14 个市气象局，其中 1 个副省级市、1 个计划单列市和 12 个地市级气象局，51 个县级气象局。辽宁省气象局设 10 个内设机构，12 个直属事业单位，其中辽宁省人工

影响天气办公室、辽宁省防雷技术服务中心、辽宁省气象灾害监测预警中心为辽宁省编委批准成立的事业单位。

全省国家气象系统事业编制 1903 名，其中参公编制 529 名，事业编制 1374 名。全省气象部门地方事业编制（财政全额补助）223 人。全省气象部门共有离退休干部 1562 人，其中离休干部 33 人，退休干部 1529 人。

全省气象部门本科以上学历人员 1619 人，占人员总数 90.7%，博士 30 人，占人员总数 1.7%，硕士 426 人，占人员总数 23.9%。现有具备正高级职称人员 41 人（正高级工程师 37 人、研究员 4 人），占人员总数 2.3%，具备副高级职称人员 412 人，占人员总数 23.1%。现有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1 人。现有在聘专业技术二级岗位人员 3 人，在聘中国气象局首席预报员和首席气象服务专家 3 人。现有在聘辽宁省优秀专家 1 人，入选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1 人，入选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工程”23 人。

全省有在职党员 1355 名，占人员总数 75.9%。全省气象部门共有机关党委 3 个，党总支 9 个，党支部 142 个，其中在职党支部 130 个，离退休党支部 12 个；成立支委会的党支部 105 个，党小组 50 个。

统战成员 499 人。其中无党派人士 6 人，九三学社社员 10 人，民革党员 5 人，民建会员 2 人，民进会员 4 人，民盟盟员 3 人，农工民主党党员 1 人。

全省气象部门年均收入 5.2 亿元，其中中央财政 3.2 亿元，

地方财政 1.5 亿元，其他 0.5 亿元。年均支出 5.2 亿元，其中基本支出 3.6 亿元，项目支出 1.6 亿元

全省综合气象观测系统包括由 1605 个自动气象观测站构成的平均间距 9 公里的地面气象监测网；由 2 个高空气象观测站、3 部风廓线雷达、63 个全球定位系统气象观测站构成的高空气象观测网；由 3 部地波雷达、2 个海洋气象浮标、103 个海洋自动气象站构成海洋气象观测网；由 5 部新一代天气雷达站构成的天气雷达监测网；由风云系列卫星接收站、高分系列卫星数据接收系统构成的卫星监测网；由 25 个农业气象观测站、52 个自动土壤水分观测站构成农业气象观测网；由 14 个气溶胶质量浓度观测站、37 个酸雨观测站、37 个大气降尘观测站、2 个紫外线观测站构成的环境气象观测网。高性能计算机运算速度为 77.24TFlops，存储能力达 211TB。全省有 11446 套农村应急广播系统，实现行政村全覆盖。

全省精细化气象预报预警业务主要由睿图东北中尺度数值预报模式及逐小时更新的快速循环更新同化模式支撑，模式最小分辨率为 1 公里。建成 0 到 30 天无缝隙智能网格预报业务，9 种气象要素、13 类灾害性天气最小时间分辨率 1 小时、最小空间分辨率 5 公里。建立精细到乡镇的暴雨、雷雨大风预警业务，其他预警信号精细到县。全省智能网格 24 小时晴雨预报准确率为 91.09%。全省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准确率 93.7%，平均预警提前时间 111 分钟。

全省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 90.7%。“辽宁气象”手机客户端使用人数 8 千余人。“辽宁智慧农气”手机客户端注册 1.6 万余人。“直通式”气象服务覆盖 3.2 万余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全省各级防汛责任人手机短信接收气象灾害预警信号 50619 人。微博粉丝数 400 余万人；微信粉丝数 13 万余人。

全省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体系由 3 架飞机、209 套火箭发射装置、90 门高炮、39 个烟炉构成。年增加降水量 20 亿立方米以上，防雹保护面积 1 万平方公里。

全省气象科技创新平台包括中国气象局沈阳大气环境研究所、辽宁省农业气象灾害重点实验室、东北冷涡研究重点开放实验室、盘锦国家气候观象台、东北地区生态与农业气象野外科学试验基地（被纳入中国气象局野外科学试验基地序列）。近 5 年，气象部门 4 次获省政府科技进步奖。

现行有效的省级气象地方性法规 2 部，地方政府规章 2 部，行政规范性文件 8 件。省气象局制定并发布实施的现行有效气象国家标准 2 项，行业标准 7 项，地方标准 43 项。省气象局行政许可事项 3 项。气象部门负责监管的防雷安全重点单位数量 5795 个，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 8691 个。全省防雷检测资质单位 141 个，其中甲级资质单位 25 个，乙级资质单位 116 个。

全省气象部门共 47 个单位获文明单位称号，其中全国文明单位 6 个，省文明单位标兵 4 个，省文明单位 15 个，市文明单位 15 个，县文明单位 7 个。